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3-00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牌珠宝，证券代码：002574）于2023年2月6日、2022年2月7日、2022年2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3年2月3日，公司与柯桥经开区管委会签订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拟投资日月光伏电池片“超级工厂”项目。（详见公司2023-002号公告）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有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七)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